

证券代码：001288

证券简称：运机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4-124

##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要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资金支付不及时、项目推进不达预期等不确定性，可能影响合同的正常履行及公司收益的确认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与 CHINA HARBOUR ENGINEERING COMPANY LTD (SUCCURSALE GUINEE) 签订了《几内亚力拓西芒杜港口工程 EPC1&EPC3 项目采购合同》，合同金额为 63,980,000.00 美元（不含税）。

本合同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。

#### 二、合同主要内容

##### （一）合同签署方

买方：CHINA HARBOUR ENGINEERING COMPANY LTD (SUCCURSALE GUINEE)

卖方：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## （二）合同金额

本合同总金额为 63,980,000.00 美元（不含税）。

##### （三）供货及服务范围：

本合同约定的供货范围为 32 台带式输送机主体及部分配套设施。

（四）交货日期：2027 年 1 月 28 日（含）前完成合同约定的货物交付。

（五）付款方式：买方按照合同条款分进度向卖方付款。

（六）违约责任：双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，若出现违约情况，将按照合同约

定的条款承担相应责任。

(七) 合同生效条件：本合同在买卖双方按规定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### 三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合同的签署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份额，扩大公司利润。合同的顺利履行，有利于提升公司在输送机械设备领域的影响力，以便公司未来开拓更广阔的市场空间。

(二) 本合同的签订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为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。

### 四、合同的审议程序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签订的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 五、合同风险提示

合同已正式签订并生效，合同中已就供货范围、交货日期、违约责任、争议解决等做出明确规定，但在合同履行期间仍可能存在法律法规、行业政策、市场环境及其他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对合同的履行造成影响的风险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几内亚力拓西芒杜港口工程 EPC1&EPC3 项目采购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10日